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简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7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全体会议于2015年11月6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5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于2015年12月1日（星期二）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批准的以下议案：

1.《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内容，请详见2015年10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邱建刚先生因公务无法参加此次股东大会，经全体董事一致推选，此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副董事长陈鉴平先生主持。

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名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8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15年11月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120）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第一次投票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三）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1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18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

2015年11月12日(星期四)。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B1904室。

（六）会议出席对象

1、于2015年1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话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1、股东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5年11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010	华新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001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提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或“深交所数字证书”。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 激活 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可在申请成功5分钟后通过交易系统激活使用。服务密码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注销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C.取得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 “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19层B1904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电话：010-68784092　传真：010-68784093

联系人：单军

（二）现场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表决事项：

议 案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			

注：投票方法

1、同意表决事项，在“赞成票”栏下画“O”；

2、不同意表决事项，在“反对票”栏下画“O”，并说明理由；

3、对表决事项不发表意见，在“弃权票”栏下画“O”，并说明理由；

4、选项内容只能选择一项表决意见，多选、不选或涂改均为废票。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注：此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简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7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全体会议于2015年11月6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5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于2015年12月1日（星期二）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批准的以下议案：

1.《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内容，请详见2015年10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邱建刚先生因公务无法参加此次股东大会，经全体董事一致推选，此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副董事长陈鉴平先生主持。

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名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8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15年11月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120）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第一次投票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三）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1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18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

2015年11月12日(星期四)。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B1904室。

（六）会议出席对象

1、于2015年1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话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1、股东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5年11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010	华新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001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提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或“深交所数字证书”。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 激活 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可在申请成功5分钟后通过交易系统激活使用。服务密码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注销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C.取得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 “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19层B1904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电话：010-68784092　传真：010-68784093

联系人：单军

（二）现场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表决事项：

议 案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			

注：投票方法

1、同意表决事项，在“赞成票”栏下画“O”；

2、不同意表决事项，在“反对票”栏下画“O”，并说明理由；

3、对表决事项不发表意见，在“弃权票”栏下画“O”，并说明理由；

4、选项内容只能选择一项表决意见，多选、不选或涂改均为废票。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注：此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新起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11月1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1月1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1月1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新起点混合A	博时新起点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424	00142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20万元（本基金A、C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予以合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超过2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3） 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4日

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I类场外份额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黄金ETF	
基金主代码	15993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1月12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第5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黄金ETF I类场外份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237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4,383,019.3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010

注：本基金I类场外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010元人民币。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5年11月17日
除息日	2015年11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I类场外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基准为2015年11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于2015年11月18日登记到投资者对应的交易账户中。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通过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网站前置的博时基金网上直销自助式前台销售的博时黄金ETF的I类场外份额的分红方式均为红利再投。

（2）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15-101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是"海普瑞"）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详细内容参见2015年10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一、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Hepalink USA Inc.　（以下简称"美国海普瑞"）认购Quest PharmaTech Inc.（以下简称"Quest Pharma"）股权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以及签署的股权认购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海普瑞已支付200万加元，于近日完成Quest Pharma 2500万普通股的股权交割，并取得相应股权证书。

二、关于美国海普瑞认购OncoQuest Inc.（以下简称"OncoQuest"）优先股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以及签署的合作意向书，公司于11月12日与OncoQuest签署正式股权认购协议，协议内容如下：

1、认购方案：

美国海普瑞以1300万美元认购OncoQuest的A类优先股3,475,936股，购买价格3.74美元/股，认购完成后，美国海普瑞占其全面摊薄后的股权比例为41% ，Quest Pharma占其全面摊薄后的股权比例为59%。

Quest Pharma将其正在研发的IgG和IgE抗体技术全球所有权转让给OncoQuest，Onco-Quest分两次向Quest Pharma支付现金200万美元。

2、认购支付的时间安排：

本次认购共分三次完成，具体如下：

（1）在签署股权认购协议时，美国海普瑞支付900万美元，认购2,406,417股A类优先股，截至本公告日，该部分认购已完成股权交割，并取得股权证书；

（2） 最晚于Quest Pharma拥有的全球专利转让给OncoQuest的协议登记完成时；或是Quest Pharma的两个新药申请所有权转让给OncoQuest完成时；或是Quest Pharma与斯坦福大学和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之间的专利许可协议下的专利转让给Oncoquest获得同意并签订再转让协议时，美国海普瑞支付100万美元，认购267,380股A类优先股；

（3）最晚于Quest Pharma的上述两个新药的孤儿药适应症申请所有权转让给OncoQuest完成时；或是Quest Pharma在意大利进行的全部临床试验所有权转让给OncoQuest完成时，美国海普瑞支付300万美元，认购802,139股A类优先股。

3、董事会成员设置：

OncoQuest的董事会成员共5名，其中2名董事由美国海普瑞提名，3名董事由是Quest Pharma提名。每个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必须有1名美国海普瑞提名的董事。

4、优先股转换条件：

A 类优先股股东拥有转换成普通股的权利，可转换成相同股数的普通股。

5、反摊薄条款：

美国海普瑞本次认购的A类优先股转换价格等于购买价格，即优先股与普通股的转换比例为 1:1，当新发行的普通股股票价格低于A类优先股的价格时，A类优先股的转股价格将直接调整为新发行的普通股股票价格。

6、OncoQuest应在交割日后的12个月内使用合理的努力在美国NASDAQ完成公开发行，筹资净额不得少于2500万美元且发行价格不低于现发行价格的3倍。经过董事会同意，可以在低于2500万美元的筹资净额和发行价格低于现发行价格3倍的情况下公开发行。

7、优先股股息：

（1）在清算或是A类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时享有每年5%的累计一次性回报；

（2）在股息分配时按照优先股转换普通股的基数享有与普通股同样的股息分配权。

三、关于公司与OncoQuest等共同在中国设立新的合资公司OncoQuest/China JV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之日，各方仍就在中国设立合资公司事宜进行沟通，尚未达成正式法律文件。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公告编号：2015-081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1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8,825,2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4.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晓光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1人，景和平先生、吴裕庆先生、李琦女士、刘玉彬先生、张小平先生、赖玉珍女士、周德群先生和邢会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贺建虎先生和张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龙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8,825,272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767,017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议案、无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获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喻荣虎、张俊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4日

证券简称：欧菲光　证券代码：002456　公告编号：2015-096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1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中期票据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1日、5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015年9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471】号），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14亿元，该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2年内有效。本次中期票据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015年11月11日，公司完成第一期8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发行。本次中期票据的产品简称为"15欧菲光MTN001"，产品代码为"101554077"。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为3年，起息日为2015年11月11日，到期日为2018年11月11日。本次中期票据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为5.30%，按年付息。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5-113
债券代码：112095　债券简称：12康盛债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7月1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后期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5-114
债券代码：112095　债券简称：12康盛债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解除及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陈汉康先生的通知，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重新办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陈汉康先生于2015年11月6日，将原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3,641,092股解除质押；于2015年11月11日将其原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21,860,000股解除质押。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同时，陈汉康先生将以上合计解除质押的公司股份25,501,092股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11月12日，回购交易日为2016年11月11日，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上述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5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陈汉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9,018,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8%，累计质押股份57,78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97.90%。陈汉康先生直接和间接（通过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8,378,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61%，累计质押股份82,14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75.79%，占公司总股本的21.68%。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15-101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公开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1月13日，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参股公司广东富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科技"）的通知，富源科技股票将于2015年11月1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证券简称：富源科技，证券代码：834315，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富源科技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已于2015年11月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2015－122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境外子公司收购香港上市公司控股权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境外子公司收购香港上市公司控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0），经公司事后审核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对标的公司Chanc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总负债"数字统计有误，现做出更正如下：

对上述公告中"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三）卓高国际主要财务数据"中2015年6月30日的"总负债"数字由"21.893"更正为"21.983"。

上述公告的其他内容无变化，更正后的《关于境外子公司收购香港上市公司控股权的公告（更新后）》将于本公告披露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